

# 衡阳科技职业学院人事处文件

衡科院人通〔2024〕06号

## 关于转发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的通知

全体教职员工：

根据教育部印发的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准则》），为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，增强教师责任感、使命感、荣誉感，规范职业行为，明确师德底线，引导广大教师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现将《准则》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。

### 一、坚定政治方向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；不得在教育教学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。

## 二、自觉爱国守法。

思于祖国，忠于人民，恪守宪法原则，遵守法律法规，依法履行教师职责；不得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，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。

## 三、传播优秀文化。

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真善美，传递正能量；不得通过课堂、论坛、讲座、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、转发错误观点，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，不良信息。

## 四、潜心教书育人。

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因材施教，教学相长；不得违反教学纪律，敷衍教学，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。

## 五、关心爱护学生。

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，真心关爱学生，严格要求学生，做学生良师益友；不得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。

## 六、坚持言行雅正。

为人师表，以身作则，举止文明，作风正派，自重自爱；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，严禁任何形式的猥亵、性骚扰行为。

## 七、遵守学术规范。

严谨治学，力戒浮躁，潜心问道，勇于探索，坚守学术良知，反对学术不端；不得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。

## 八、秉持公平诚信。

坚持原则，处事公道，光明磊落，为人正直；不得在招生、考试、推优、保研、就业及绩效考核、岗位聘用、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。

## 九、坚守廉洁自律。

严于律己，清廉从教；不得索要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，不得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、旅游、娱乐休闲等活动，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。

## 十、积极奉献社会。

履行社会责任，贡献聪明才智，树立正确义利观；不得假公济私，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、校徽、专利、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。

请各系部、处室高度重视，将《准则》的学习纳入教师培训和日常教育管理中，确保每位教师都能深刻理解《准则》精神，自觉遵守《准则》要求，为提升我校教师素质，提高教学质量做出积极贡献。

衡阳科技职业学院  
人事处  
2024年12月1日